

远洋集团可持续发展政策

远洋集团根据可持续发展和经营管理实际以及利益相关方关注重点，讨论并确定公司 ESG 风险和机遇，持续完善 ESG 相关战略和政策制度。集团已制定《远洋集团可持续发展工作办法》，明确可持续发展工作最高决策层为董事局，并设置可持续发展管理委员会代表董事局负责全面监督 ESG 管理工作、制定集团的 ESG 战略、日常工作管理等，可持续发展管理委员会每年向董事局汇报 ESG 整体工作情况。可持续发展工作组负责日常 ESG 相关工作推动和执行，包括利益相关方各项工作。远洋集团高度重视 ESG 事宜可能对公司产生的重大影响，通过信息告知、研讨会、对话交流、行业会议、业绩发布会及问卷调查等形式加强各方沟通，并于《远洋集团可持续发展工作办法》中明确利益相关方参与集团可持续发展工作的方式，明确利益相关方识别及优先级排序、及参与结果交流工作方法。明确以不低于每两年一次的频率，对利益相关方重点关注的 ESG 议题进行收集及重要性分析，以更好地回应利益相关方的期望，并及时向董事局汇报利益相关方参与工作成果。

集团设立可持续发展公共邮箱 csr@sinooceangroup.com，确保各方（包括内外部利益相关方）均能参与可持续发展相关事务，及时反馈意见和建议等。

本政策由可持续发展管理委员会审批，具体包括以下专业政策：

- 远洋集团应对气候变化政策
- 远洋集团能源政策
- 远洋集团环境保护政策
- 远洋集团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政策
- 远洋集团绿色采购政策
- 远洋集团人权政策
- 远洋集团供应商行为守则

- 遠洋集團社區管理政策
- 遠洋集團廉潔從業行為準則
- 遠洋集團董事局多元化政策
- 遠洋集團信息安全政策
- 遠洋集團稅收政策